

ICS 65.020
B 61

NY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1742—2009

食用菌菌种通用技术要求

General technical requirements of mushroom spawn

2009-04-23 发布

2009-05-20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种植业管理司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、农业部微生物肥料和食用菌菌种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黄晨阳、张金霞、陈强、胡清秀、高巍、左雪梅、张瑞颖。

食用菌菌种通用技术要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食用菌各级菌种的质量要求、抽样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及标签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平菇(糙皮侧耳, *Pleurotus ostreatus*)、白黄侧耳(*Pleurotus cornucopiae*)、肺形侧耳(*Pleurotus pulmonarius*)、佛罗侧耳(*Pleurotus floridanus*)、香菇(*Lentinula edodes*)、黑木耳(*Auricularia auricula*)、毛木耳(*Auricularia polytricha*)、双孢蘑菇(*Agaricus bisporus*)、金针菇(*Flammulina velutipes*)、榆黄蘑(*Pleurotus citrinopileatus*)、白灵菇(*Pleurotus nebrodensis*)、杏鲍菇(*Pleurotus eryngii*)、茶树菇(*Agrocybe cylindracea*)、鸡腿菇(*Coprinus comatus*)、灵芝(*Ganoderma lucidum*)、茯苓(*Poria cocos*)、猴头菌(*Hericium erinaceus*)、灰树花(*Gri fo la frondosa*)、草菇(*Volvariella volvacea*)、滑菇(*Pholiota nameko*)等食用菌的母种(一级种)、原种(二级种)和栽培种(三级种)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(不包括勘误的内容)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,然而,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

GB/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12728 食用菌术语

NY/T 528—2002 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

3 质量要求

3.1 母种

3.1.1 容器规格

符合 NY/T 528—2002 规定。

3.1.2 感官要求

母种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规定。

表 1 母种感官要求

项 目		要 求
容器		洁净、完整
棉塞或无棉塑料盖		干燥、洁净,松紧适度,能满足透气和滤菌要求
斜面长度		顶端距棉塞 30 mm~50 mm
接种量(接种物)		3 mm~5 mm×3 mm~5 mm
培养基		贴壁、无干缩、无积水
菌种外观	菌丝生长量	长满斜面
	菌丝体特征	均匀、菌丝无倒伏
	杂菌菌落、虫(螨)体	无
	角变	无
	拮抗性	无
气味		无异味